

核准文號：

104 年 6 月 17 日 臺教國署高字第 1040069210 號函

均一學校財團法人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104 學年度
獨立招生簡章

※本簡章無發售紙本請自行由網頁查閱列印※

地址：臺東市中興路 2 段 366 巷 36 號

電話：(089) 223301 轉 201~203

傳真：(089) 222586

網址：<http://junyi.tw/>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委員會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印製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104 學年度獨立招生重要日程表**

| 辦理項目 | 辦理期程 |
|--|-------------------|
| 1.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單獨招生第一次報名 | 104 年 6 月 18 日前 |
| 2. 上網公告面試名單 | 104 年 6 月 22 日 |
| 3. 面試 | 104 年 6 月 24、25 日 |
| 4.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單獨招生第一次放榜 | 104 年 7 月 3 日 |
| 5. 成績申訴及複查 | 104 年 7 月 5 日 |
| 6.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單獨招生入學第一次報到 | 104 年 7 月 6 日 |
| 7. 第一次招生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 104 年 7 月 7 日前 |
| 8.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彙報學生錄取且報到名冊 至「學生資料管理平台」 | 104 年 7 月 7 日前 |
| 9.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上傳續招錄取且報到名單 | 104 年 8 月 20 日前 |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104 學年度獨立招生簡章辦法

壹、招生依據：

- 一、中華民國 102 年 07 月 1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200131151 號令公布之「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五條至第四十一條。
- 二、教育部 103 年 09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083939B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三、教育部 103 年 09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093905B 號令訂定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貳、辦學說明：

均一教育目標為培育出具備「良好品格、公民思辨、人文藝術」三大素養的年輕人，使之找到自信與國際連結的能力，才能面對未來的挑戰。

本校高中課程的最大特色是利用校定必選修課程：「生命探索」、「國際連結」、「生活教育」，結合與學科之間的協同教學，培養學生認知能力之外的成功特質，在每一個均一孩子的身上，看到自信、負責、關懷與創造力的生命圖像，同時著重國際化校園與宿舍生活的品格教育發展，期許在均一的教育理念價值下，開啟孩子的天賦，成就每一位孩子，成為未來主流教育的參考。

學生畢業後可選擇於國內大學、技術學院、科技大學深造。具備良好英文能力的學生，除了在國內繼續就學，均一高中亦將積極協助學生申請國外大學、社區大學、技術學院就學。

參、招生名額：

本學年度共計將招收普通科 35 名，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35 條規定，本次獨立招生名額為總名額之百分之八十五，共計有 29 名，免試入學名額為總名額之百分之十五，共計 6 名；所有名額男女兼收，備取若干名。

肆、招生對象：

- 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或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畢業者。
- 二、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其畢業資格之國民中學學生。
-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之同等學力者：

- (一)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或相當於國民中學教育階段之學校修習三年級課程，持有修業證明書。
 - (二)依國民教育法規定，經主管機關許可參加相當於國民中學階段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二年以上，有證明文件。
 - (三)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或已立案之私立中級補習學校修業期滿，取得結業證明書或修業證明書。
 - (四)經國民中學畢業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取得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 (五)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技術士證之資格。
- 四、未參加其他入學管道，或已參加其他入學管道未獲錄取，或錄取未報到，或錄取並完成報到但於前述各入學管道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蓋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

伍、報名辦法：

- 一、符合申請資格之學生，依其就讀意願並經家長同意後，由就讀國中向本招生委員會個別報名，不收取報名費。
- 二、報名時間、地點、方式依本簡章獨立招生重要日程表(參閱簡章第1頁)辦理。
※報名考生資料電子檔請至本校官方網站 <http://junyi.tw/> 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104 學年度獨立招生 下載簡章。
- 三、考生報名表件資料不完整或不符者，須依本委員會所通知之期程，以限時掛號郵件(郵戳為憑)寄達或親送本校補件，逾期則視同取消其申請獨立招生入學之報名資格。
※相關報名表件請依附件格式，由相關人員(學生、家長、就讀國中)簽章。
- 四、報名資料經審查合格者，將於6月22日(一)上網公告參加面試名單。面試日期為6月24日(三)、25(四)

陸、錄取方式

- 一、作業申請日程：
請參閱本簡章104學年度獨立招生重要日程表(參閱簡章第1頁)。
- 二、審查評分項目：依本辦法申請入學者，入學評分項目分別為生涯學習檔案(50%)及現場面試(50%)，相關審查必備項目如下：
 - (一)個人學習檔案(50%)：
 - 1.入學申請書(20%)：
 - (1)入學申請資料表，詳見附表一。
 - (2)中文自傳(500~1000字)以及英文自傳(500字內)，詳見附表二、三。
 - (3)讀書計畫為未來在校三年個人心中的計畫藍圖，詳見附表四。
 - (4)親師推薦一份，詳見附表五。
 - 2.公共參與及在校表現(20%)：
 - (1)校內外社團活動相片、參與證明或競賽獲獎證明。
 - (2)校內外志工、小老師、社團班級幹部服務證明。

(3)國中在校六學期七大領域總平均及其獎懲紀錄。

(4)當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五科成績證明。

3. 專業學習及他項採計(10%)：

(1)等同 CEF A2 級(含)以上之英文檢定證明。

(2)其他有助於個人能力證明之專業認證。

(3)由個人或參與之團隊所完成之作品。

(4)其餘有助於證明個人能力之資料。

(二)現場面試(50%)：談吐內容及禮節儀態。

※額外加分項目須經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討論後核定加權積分。

三、分數相同者，則依審查評分項目之先後順序比分(參閱下表)。

四、若本次招生員額不足，或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60分)得以不足額錄取。

| 採計項目 | | 順序 | |
|-------------------------------|-------------------|--------------------------|---|
| 一. 個人 學習 檔案 (50%) | 1. 入學申請書(20%) | (1)入學申請表 | 1 |
| | | (2)中英文自傳 | |
| | | (3)讀書計畫 | |
| | | (4)親師推薦 | |
| | 2. 公共參與及在校表現(20%) | (1)校內外社團活動相片、參與證明、競賽獲獎證明 | 2 |
| | | (2)校內外志工、小老師、社團幹部服務證明 | |
| | | (3)國中在校六學期七大領域總平均及獎懲紀錄 | |
| | | (4)國中會考成績證明 | |
| | 3. 專業學習及他項採計(10%) | (1)英檢證明 | 3 |
| | | (2)個人專業認證 | |
| | | (3)個人作品 | |
| | | (4)其他： | |
| 二. 現場 面試 (50%) | 談吐內容 及 禮節儀態 | 4 | |
| 額外 加分 | | 5 | |

柒、錄取公告與報到：

- 一、放榜日期及地點：錄取名單於 104 年 7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在本校網頁公布（<http://junyi.tw/>），同時寄發成績通知。
- 二、正取生須攜帶身分證件及畢業證書，於 7 月 6 日前至本校辦理報到，逾期視同放棄資格。

捌、申訴與複查：

考生收到成績及結果通知書後，對所考成績有疑問時，可於 7 月 5 日前填具申請書(附表八)逕向本校教務處現場提出成績複查。申請複查時需繳交複查手續費新台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請貼足限時郵票)。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分數相同者，則依審查評分項目之先後順序比。
- 二、未報到之缺額，依備取順序通知遞補，接獲報到通知之備取生，需攜帶相關證件並依指定時程如期至本校完成報到手續，逾時視同放棄。
- 三、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五條第六項規定，學生若依本校單獨招生管道入學，則不適用第五十六條免學費之規定，就學期間學費皆須自行負擔。

拾、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表一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獨立招生入學申請資料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__月__日

學生基本資料(學生自填)：

| | | | | | |
|------------------------------------|--------------|---|---|--------|----------------------------|
| 學生姓名 | | 性別 |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 生日 | 年 月 日 |
| 敬請黏貼 近一年內 兩吋大頭照 | 就讀學校 | | | | |
| | 畢業班級 | 年 班 座號： | | | |
| | 行動電話 | | | | |
| | 聯絡電話 | () | | | |
| | 住宿飲食 |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住宿 | | | |
| | 原民身分 |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_____族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有原民身分 | | | |
| | 身分證字號 | | | | |
| 戶籍地 | 郵遞區號 □□□ | 縣 鄉市 市 鎮區 | 路(街) 弄 | 段 號 | 巷 樓 |
| 通訊地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 郵遞區號 □□□ | 縣 鄉市 市 鎮區 | 路(街) 弄 | 段 號 | 巷 樓 |
| 學生簽名 | | 修業起迄 | 年 月 至 年 月 | 家長簽名 | |
| 報名文件檢核表 | | | | | 檢核項目 |
| 1 | 附表一:入學申請資料表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2 | 附表二:自我介紹(中文)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3 | 附表三:自我介紹(英文)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4 | 附表四:讀書計畫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5 | 附表五:親師推薦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6 | 附表六:家長同意書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附表二

申請學生
自我介紹(中文)

學生姓名: _____

想像你剛認識一位新朋友，請寫一封信給他，介紹你自己。(學生親筆撰寫)

附表三

申請學生
自我介紹(英文)

學生姓名: _____

想像你剛認識一位新朋友，請寫一封信給他，介紹你自己。(學生親筆撰寫)

附表四

申請學生
讀書計畫

學生姓名：_____

附表五

申請學生
親師推薦

學生姓名：_____

為了更了解您的想法，請推薦人協助填寫以下問題，若紙張不夠，可用背面或其他紙張書寫。

學生個人特質

請您詳述孩子的個性特質、優點與缺點。

學生家庭狀況

請簡述孩子家庭生活

學生學習狀況

學生是否有學習不易或特教需求？

親師期望

1. 為何建議孩子來均一就讀？

2. 對於孩子有何期待或擔心？

3. 親師間溝通的模式為何？

每二週至少連絡一次 每月至少連絡一次 有事溝通再聯絡即可

其他說明：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獨立招生家長同意書**

| | | | | | |
|--|--|-------------|--|----|--|
| 家長 姓名 | | 身份證 統一編號 | | 電話 | |
| <p>本人同意子女參加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104 年度獨立招生」報名。</p> <p>特此聲明，以示負責。</p> <p style="margin-left: 100px;">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學生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日期： 104 年 月 日</p> | | | | | |
| 畢業國中 教務處 承辦人員蓋章 | | | | | |

※本同意書須經家長或監護人、畢業國中簽章後，連同相關申請文件於規定時程內送達辦理。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獨立招生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 姓名 | | 身份證 統一編號 | | 電話 | |
|--|--|-------------|--|----|--|
| <p>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p> <p>特此聲明，以示負責。</p> <p style="margin-left: 200px;">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學生簽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margin-top: 20px;">日期： 104 年 月 日</p> | | | | | |
| 畢業國中 教務處 承辦人員蓋章 | | | | | |

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經家長或監護人、畢業國中簽章後，連同相關申請文件於規定時程內送達辦理。
- 二、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三、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雙方慎重考慮。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獨立招生入學」成績結果複查申請書**

| 姓名 | | 身份證 統一編號 | | 電話 | |
|--|--|-------------|--|----|--|
| <p>本人在此申請「獨立招生入學」之成績結果複查， 請貴校惠予協助辦理複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學生簽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104 年 月 日</p> | | | | | |

注意事項：

- 一、本申請書須由學生及家長填寫簽名後，於規定時程內逕向本校教務處現場申請。
- 二、申請複查時需繳交複查手續費新台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請貼足限時郵票)。
- 三、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獨立招生入學」成績結果複查回覆函

謹致

成績複查申請人_____，
經本校委員會受理「成績複查」結果如下：

- 經複查後確認成績無誤，**未達錄取標準**，不予錄取。
- 經複查後確認**符合錄取標準**，請於104年7月6日持本「成績結果複查回覆函」、「身分證件」、「畢業證書」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謹 此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七月__日

限時掛號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104 學年度獨立招生入學報名專用信封

學校地址：

承辦人電話：

學校校名：

報名學生數： 人

承辦人傳真：

承辦人姓名：

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招生委員會 收

收信人： 950 臺東市中興路二段 222 巷 22 號 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招生委員會

請於報名截止時間前寄出報名資料，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